



第十节 出口环节增值税政策

2. 出口退税率——题中会告知

(1) 一般规定：除另有规定外，出口货物、劳务、应税服务，退税率为其适用税率。

(2) 目前我国增值税退税率有：13%、9%、6%和零税率。

(3) 适用不同退税率的货物劳务，应分开报关、核算并申报退（免）税，未分开报关、核算或划分不清的，**从低**适用退税率。



第十节 出口环节增值税政策

(4) 特殊规定

①外贸企业购进按简易办法征税的出口货物、从小规模纳税人购进的出口货物，其退税率分别为简易办法实际执行的征收率、小规模纳税人征收率。

上述出口货物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的，退税率按照增值税专用发票上的税率和出口货物退税率孰低的原则确定。

②出口企业委托加工修理修配货物，其加工修理修配费用的退税率，为出口货物的退税率。



第十节 出口环节增值税政策

3. 退税依据

情形		退税依据
生产企业 (售价)	出口货物、劳务（进料加工复出口货物除外）	出口货物、劳务的实际离岸价（FOB）
	进料加工复出口货物	出口货物离岸价－出口货物耗用的保税进口料件金额
	国内购进免税原材料加工后出口	出口货物离岸价－出口货物所含的国内购进免税原材料金额



第十节 出口环节增值税政策

情形		退税依据
外贸企业 (进价)	出口货物 (委托加工修理修配货物除外)	购进出口货物的增值税 专用发票 注明的金额或海关进口增值税专用缴款书注明的 计税价格
	出口委托加工修理修配货物	加工修理修配费用增值税 专用发票 注明的金额



第十节 出口环节增值税政策

情形	退税依据
出口进项税额未计算抵扣的已使用过的设备	退（免）税计税依据＝增值税专用发票上的金额或海关进口增值税专用缴款书注明的计税价格×设备净值÷设备原值 设备净值＝设备原值－累计折旧
免税品经营企业销售的货物	购进货物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注明的金额或海关进口增值税专用缴款书注明的完税价格



第十节 出口环节增值税政策

情形		退税依据
零税率 应税服务	实行“免抵退税” 办法	①以铁路运输方式载运旅客的，为按照铁路合作组织清算规则清算后的实际运输收入； ②以航空运输方式运载旅客或货物的，为清算后的实际运输收入或者提供航空运输服务取得的收入； ③其他方式：应税服务收入
	实行“免退税” 办法	购进应税服务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或税收缴款凭证上的金额



第十节 出口环节增值税政策

4. 免退税计算——适用于外贸企业或其他单位

免——出口货物不算销项。

退——退还该货物的进项。

【案例】甲企业外销货物600万元，其对应购进500万元，税率13%。

解析：（1）出口货物600万元不算销项。

（2）退还其购进的进项： $500 \times 13\% = 65$ （万元）。



第十节 出口环节增值税政策

5. 免抵退税计算——适用于生产企业

(1) “免抵退”含义

“免”税，是指免征出口业务的销项税。

“抵”税，是外销应退税额抵减内销应纳税额。

“退”税，是指外销应退进项税超过内销应纳税部分，即未抵减完的部分按规定予以退还。



第十节 出口环节增值税政策

【案例】甲企业产品适用税率为13%：

(1) 内销300万元，对应购进200万元；

(2) 外销500万元，对应购进400万元

免退	免抵退
(1) 外销500万元免税， 不计算销项税额	(1) 外销500万元免税，不计算销项税额
(2) 外销退税= $400 \times 13\% = 52$ (万元)	(2) 应纳税额= $300 \times 13\% - (200 \times 13\% + 400 \times 13\%) = -39$ (万元)
(3) 内销正常交税： $300 \times 13\% - 200 \times 13\% = 13$ (万元)	(3) 实际退税=39 (万元)
内销缴纳13万元，外销退 52万元	内外合并考虑，退税39万元



第十节 出口环节增值税政策

(2) 计算步骤（剔、抵、比、退）

①当期**无免税**购进原材料

剔：不得免征和抵扣的税额（征退差）=外销额（离岸价）

×（征税率－退税率）

抵：应纳税额=内销销项－（全部进项－征退差）－留抵



第十节 出口环节增值税政策

【提示】“应纳税额=内销销项-（全部进项-征退差）-留抵”推导

$$\begin{aligned}\text{内外销综合应纳税额} &= \text{内销应纳税额} - \text{外销应退税额} \\ &= (\text{内销销项} - \text{内销进项} - \text{留抵}) - (\text{外销进项} - \text{征退差}) \\ &= \text{内销销项} - (\text{全部进项} - \text{征退差}) - \text{留抵}\end{aligned}$$



第十节 出口环节增值税政策

抵：应纳税额 = 内销销项 - (全部进项 - 征退差) - 留抵

应纳税额 > 0 $\rightarrow$ 正常交税；应纳税额 < 0 $\rightarrow$ 进行退税

【提示】分析

应纳税额 = 销项 - 进项

内销：销项 - 进项 < 0 $\rightarrow$ 留抵税

> 0 $\rightarrow$ 应交税

外销：进项 < 0 $\rightarrow$ 应退税

内销应交税 $>$ 外销应退税，按差额交税，无退税；

内销应交税 $<$ 外销应退税，按差额退税；



第十节 出口环节增值税政策

比：免抵退税额（出口进项）= 外销额 × 退税率

退：出口进项 VS 应纳税额的绝对值，退小的



第十节 出口环节增值税政策

【提示】免抵税额

应纳税额 >0 $\rightarrow$ 正常交税，则：出口进项为免抵。

应纳税额 <0 $\rightarrow$ 进行退税：

按应纳税额退，则：二者之差为免抵；

按出口进项退，则：无免抵。



第十节 出口环节增值税政策

【提示】“剔税”

相当于在出口货物离岸价格的基础上扣掉当期免税购进原材料价格

采用实耗法	当期进料加工保税进口料件的组成计税价格＝当期进料加工出口货物离岸价×外汇人民币折合率×计划分配率
	计划分配率＝计划进口总值÷计划出口总值×100%
采用购进法	当期进料加工保税进口料件的组成计税价格为当期实际购进的进料加工进口料件的组成计税价格